

南方电网公司 2023 年电网建设工程第六批次施工公开招标项目

(招标编号：CG0000022001603068)

招标文件澄清/修改公告

(编号：02)

各投标单位：

现对“南方电网公司 2023 年电网建设工程第六批次施工公开招标项目（招标编号：CG0000022001603068）招标文件进行澄清/修改（编号：02），澄清/修改内容如下：

一、招标文件附件《附件 B-招标文件 3.2 条款及合同文本条款差异说明》-“广东基建项目初设招标条款”第一点“招标文件 3.2 条款差异说明（初设招标）”第 3.2.2 条：

（一）第（5）款“架空线路工程”第①项中，原内容“施工、措施费及其施工申请手续均由中标单位负责办理及支付，相关费用计入正式合同价”修改为“施工、措施费及其施工申请手续均由中标单位负责办理及支付。上述工作如需发生费用，投标人按现场情况及施工方案自行报价。（适用：广东 500 千伏粤西网架优化工程（二期）（江门段）施工）”。

（二）第（5）款“架空线路工程”第②项中，原内容“施工均由中标单位负责，其施工申请手续费由中标单位负责办理及支付，其中通航河流封航、高速公路、铁路跨越及措施费用及手续费不计入正式合同价，按实际发生的费用（经发包人确认）结算。（适用：江门 500 千伏鳌峰站至 220 千伏孟槐站线路工程施工）”修改为“施工均由中标单位负责，其施工申请手续费由中标单位负责办理及支付，其中通航河流封航、高速公路、铁路跨越及措施费用及手续费不计入正式合同价，按实际发生的费用（经发包人确认）结算。（适用：江门 500 千伏鳌峰站至 220 千伏孟槐站线路工程施工、广东 500 千伏粤西网架优化工程（二期）（江门段）施工）”。

（三）第（7）款“其他费用”中，标的 2-广东 500 千伏粤西网架优化工程（二期）（云浮段）施工（标段一、标段二）适用条款由“工程建设场地

征用及清理由中标单位负责，包括塔基永久占地补偿及青赔费用、送电线路通道林木砍伐赔偿费用和构、建筑物拆迁补偿等由中标单位负责办理及支付，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测定计入投标报价”修改为“**工程建设场地征用及清理由发包人负责，包括塔基永久占地补偿及青赔费用、送电线路通道林木砍伐赔偿费用和构、建筑物拆迁补偿等由发包人负责办理及支付**”。

（四）第（7）款“其他费用”中，原内容“1.2、工程建设场地征用及清理由发包人负责，包括塔基永久占地补偿及青赔费用、送电线路通道林木砍伐赔偿费用和构、建筑物拆迁补偿等。发包人与中标单位另行签订青苗补偿、拆迁补偿代付委托协议。（适用：江门500千伏鳌峰站至220千伏孟槐站线路工程施工）”修改为“**1.2、工程建设场地征用及清理由发包人负责，包括塔基永久占地补偿及青赔费用、送电线路通道林木砍伐赔偿费用和构、建筑物拆迁补偿等。发包人与中标单位另行签订青苗补偿、拆迁补偿代付委托协议。（适用：江门500千伏鳌峰站至220千伏孟槐站线路工程施工、广东500千伏粤西网架优化工程（二期）（江门段）施工）**”。

二、补充提供标的5-惠州220千伏谟岭输变电工程施工视频及环境监控系统施工图，详见澄清公告附件。

三、项目截标时间/开标时间修改为2023年09月04日14时00分。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请已下载招标文件的单位尽快在系统查看并完成系统确认工作。

附件：标的5-视频及环境监控系统施工图

招标人（或招标代理机构）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（签名）：吴爽登

吴爽登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名称：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【盖章位置】

2023年08月18日